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H股可能涉及重大風險。潛在[編纂]在決定[編纂]於我們H股之前，應仔細閱讀及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應評估以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閣下應特別注意我們主要在中國進行運營，而中國的法律及監管環境在某些方面可能有別於香港。以下列出的任何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或我們H股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導致閣下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下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並非我們面臨的唯一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或我們目前認為不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

該等因素屬於可能發生也可能不會發生的或然事件，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表達意見。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所提供的資料是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在此日期後將不會更新，且受「前瞻性陳述」中的警戒性聲明陳述所規限。

我們處於產品及解決方案商業化的相對早期階段，因為我們僅於往績記錄期間實現收入增長後，於2024年才達到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2.5章「特專科技公司」中規定的收入要求。此外，我們自成立以來一直處於淨虧損狀態，預計於往績記錄期間之後仍將繼續出現淨虧損。我們認為，我們的運營中存在若干風險及不確定性，其中部分風險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將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為(1)與我們的整體運營及行業相關的風險，(2)與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研發及知識產權相關的風險，(3)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相關的風險，(4)與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相關的風險，及(5)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整體運營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由於各種因素，我們的潛在市場規模及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不會像我們預期般快速增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專注於工業機器人的設計、開發、製造及商業化及提供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我們正在經歷快速變化(包括技術變革)的市場中尋找機遇，因此難以預測我們每種產品及解決方案遇上機遇的時間及規模。本文件中包含關於我們行業的估計和預測，其

風險因素

乃基於行業出版物、報告或其他公開資料。該等估計及預測涉及若干假設及限制，且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同樣，我們的內部估計和預測也基於多種假設，包括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市場接受度以及該等新市場及快速發展市場的未來發展方式的假設。儘管我們認為我們的假設和支撐估計及預測的相關數據乃屬合理，但該等假設和估計可能不正確，且支撐該等假設或估計的條件可能隨時發生變化，從而降低該等相關因素的預測準確性。倘若第三方或內部生成的數據被證明不準確，或者我們根據該數據做出的假設出現錯誤，則我們產品的潛在市場可能會比我們估計的要小，我們的未來增長機會和銷售增長可能會比我們估計的要小，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在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商業化、銷售和營銷方面的往績記錄有限。我們於2014年對我們的Bat系列並聯機器人及於2021年初對我們的其他系列工業機器人分別進行商業化。與在商業化方面擁有較長往績記錄的公司相比，我們成功將未來產品及解決方案商業化的能力可能涉及更多固有風險、需要更多的時間及成本。特別是，新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商業化需要額外資源。我們銷售及營銷工作能否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激勵及挽留合資格專業僱員的能力，該等僱員具備(但不限於)足夠技術知識與有關行業的利益相關方有效溝通，並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銷售及營銷具有豐富經驗。

由於我們在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商業化方面的往績記錄有限，因此無法保證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銷售業績將達到我們的期望及預測，或第三方將購買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並將其應用在其生產線及／或其他使用場景中，或我們將能夠全面保持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品質控制，該等因素將單獨或共同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商業化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我們的過往業績可能無法為評估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增長前景提供有意義的依據，我們亦可能面臨不可預見的開支、困難、複雜情況、延誤及其他已知或未知的因素，故可能無法在未來期間取得良好成果。倘我們無法成功應對該等風險並克服有關困難，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將會受到影響。

風險因素

機器人行業競爭激烈。倘我們無法與競爭對手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機器人行業競爭激烈。我們主要與其他專注於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開發及分銷的公司競爭。例如，我們提供多種機器人解決方案，其通常需要定製硬件配置、軟件開發以及服務整合以滿足特定客戶的需求。儘管該等流程通常更多為資源密集型及可擴展性更低，導致更高銷售成本及更低邊際效率，但我們將較高成本轉嫁而收取溢價的能力受到限制，原因是我們致力維持長期客戶關係以擴大市場份額，特別是考慮到供應端激烈的市場競爭及需求端對成本的敏感性。倘我們與經營歷史較我們長的對手競爭，或倘我們並無擁有或將來未能較競爭對手獲得更多財務資源、領先技術能力及更廣泛的客戶群，則我們可能無法較競爭對手更快、更有效地應對全新或不斷變化的機遇、技術、監管規定或客戶需求。

我們亦可能面臨新入場者的競爭，其可能提供更實惠及／或先進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從而加劇未來的競爭程度。競爭加劇可能導致銷量下降、價格下跌、利潤率下降或市場份額流失。此外，為應對此類競爭威脅，我們可能需要在研發、銷售及營銷、招募及挽留人才以及獲取與我們當前及未來產品及解決方案互補或就此屬必要的技術方面進行大量額外投資，且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投資將會奏效。倘我們無法有效競爭，或倘有效競爭需要我們針對競爭對手的行動採取代價高昂的行動，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產生重大虧損淨額並錄得經營現金流出，短期內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

自成立以來，我們已產生虧損淨額。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期內虧損分別為人民幣57.6百萬元、人民幣110.6百萬元、人民幣71.5百萬元、人民幣66.8百萬元及人民幣125.9百萬元。我們短期內可能繼續產生虧損淨額，這是由於我們在快速增長的機器人行業中處於擴展業務及營運的階段，

風險因素

正在持續投資進行研發。然而，我們為獲取新客戶或推出新產品而付出的積極努力，可能導致需要更高的初始佈局成本以滿足特定的客戶需求，包括向引入客戶提供機器人解決方案所需更長現場實施交付週期，以及與我們新推出的機器人本體量產相關的模具開發及／或生產線調整。我們短期內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我們認為，我們未來的收入增長將取決於(但不限於)開發新技術、提升客戶體驗、建立有效的商業化策略、有效及成功地競爭以及開發新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能力。因此，閣下不應倚賴任何前期收入作為我們未來業績的指標。隨著我們繼續擴大業務及營運並投資於研發活動，我們的成本及開支於未來期間可能會繼續增加。此外，作為一家公眾公司，我們預計會產生大量成本及開支。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及管理開支，我們可能會繼續產生重大虧損，且可能無法實現或隨後維持盈利能力。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4.2百萬元、人民幣86.7百萬元、人民幣69.6百萬元、人民幣62.6百萬元及人民幣137.7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現金流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將能夠自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量。倘我們日後繼續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我們的營運資金可能會受到限制，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未來流動資金主要取決於我們自經營活動維持足夠現金流入及維持足夠外部融資(如發售及發行證券及／或其他來源(如外債))的能力，而該等融資可能無法以對我們有利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倘我們無法及時按合理條款獲得充足資金或根本無法獲得資金，我們將無法履行付款責任，並可能無法擴張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使用壽命長的產品以及技術的發展可能會對我們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的需求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可以取代人工勞動，降低客戶的勞動力成本。然而，倘若客戶的產品使用壽命較長，他們可能無需採購我們的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來更新設備或產品線。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機器視覺及AI的進步(但不限於)使我們的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能夠感知周圍環境，並代替工人或與其合作安全地執行多類任務。提供類似功能的替代技術及產品的發展，可能會對工業機器人及解決方案市場的增長前景產生重大不

風險因素

利影響。新技術或非機器人產品可能會成為首選替代方案。該等新技術及產品可能較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更有效率、更方便易用且更經濟實惠，亦可能導致在若干使用場景中使用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變得過時及不必要。倘我們或整個工業機器人及解決方案市場未能開發全新或增強的技術或產品來應對該等替代產品，則可能會導致喪失競爭力、市場擴張機遇減少、收入下跌、人才流失及市場份額流向競爭對手。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吸引、挽留及激勵關鍵人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吸引及挽留高級管理人員、技術人員、合資格行政人員、工程師及銷售代表等關鍵人才，對於我們的業務(特別是我們的研發工作及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成功商業化)至關重要。我們行業對高技術僱員的競爭日益激烈。我們管理團隊的意外變動亦會擾亂我們的業務。我們的管理層及高級領導團隊具備豐富行業經驗，使彼等有助於我們獲得成功。例如，張賽博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營運；屠升平先生為我們的副總經理兼總工程師；孫同亮先生主要負責控制器產品的開發及管理；張忠法先生主要負責AGV及倉儲物流；鄒磊先生為我們的半導體業務部負責人；而李祥明先生為我們人形機器人事業部總經理。請參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業務—研究與開發—我們的研發團隊與核心成員」。我們透過(1)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激勵福利；(2)提供內部轉崗及外部教育的機會；及(3)簽署競業禁止協議留聘關鍵管理及技術人員。然而，我們的管理團隊可能會不時發生變動，我們無法預測是否會發生重大辭職事件或我們能否招聘合資格替代人員。此外，僱傭相關法律對我們勞工慣例的詮釋及應用發生變動可能導致營運成本增加，並降低我們滿足不斷變動的員工需求的靈活性。請參閱「監管概覽—中國法律法規—有關勞動用工及社會保障以及住房公積金的法規」。為幫助吸引、挽留及激勵關鍵人才，股份激勵計劃等僱員激勵措施已經並將

風險因素

繼續成為我們薪酬的重要組成部分。我們招聘及挽留僱員亦取決於我們能否建立及維持多元共融的工作場所文化並被視為首選僱主。倘我們的股份薪酬或其他薪酬計劃及／或工作場所文化被認為不再具備競爭力，我們吸引、挽留及激勵關鍵人才的能力將被削弱，從而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存貨風險，或存貨撇減比例及金額進一步增加，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46.9百萬元、人民幣120.6百萬元、人民幣139.5百萬元及人民幣310.9百萬元。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390天、297天、241天及445天。同期，我們的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分別為人民幣24.1百萬元、人民幣58.0百萬元、人民幣12.6百萬元及人民幣22.1百萬元。客戶需求可能受到整體市場環境、新產品推出、定價及折扣等因素的影響，而其中部分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此外，隨著我們開發及營銷新產品，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建立穩定且有利的供應商關係，或準確預測需求。若干類型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採購可能需要較長的交貨期及預付款項，且可能無法退貨。此外，隨著我們計劃繼續擴大產品範圍，我們預計將納入更多種類原材料及消耗品，這將使我們在有效管理存貨及物流方面面臨更大挑戰。此外，由於趨勢瞬息萬變且技術不斷進步，我們的工業機器人產品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可能會迅速過時，這可能導致產品過時、客戶流失、市場份額減少及品牌聲譽下降，任何庫存管理不當均可能導致撇減增加，從而直接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而呆滯存貨中的資金滯留會降低我們的流動性、更高的存儲及處理成本會對我們的利潤率構成壓力，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及重大影響。

此外，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不時受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的影響。我們定期評估存貨是否有減值跡象。倘存在有關跡象，我們會通過比較存貨的賬面值與其估計可變現淨值進行評估。我們於年末的絕大部分存貨與我們計劃於下一年完成及交付的機器人解決方案項目有關。由於該等資本化項目成本已確認為存貨成本，故須進行本次減值評估。此外，我們的機器人本體業務於2023年開始量產，在其爬坡期產生了與設計迭代及工藝改進相關的大量初始成本。根據我們的會計政策，該等成本被資本化，導致初始存貨批次的賬面值升高。因此，當該賬面值與年末的可變現淨值進行比較時，會

風險因素

導致確認減值虧損。因此，受我們的業務規模、項目組合及生產週期等因素影響，我們的存貨減值虧損可能會逐年波動，而該等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由於我們倚賴少數供應商及銷售商供應及銷售若干部件、設備及服務，故可能面臨供應鏈風險。

我們專注於工業機器人的設計、開發、製造及商業化及提供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大量供應商及銷售商提供用於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生產的零部件、設備及服務。在可行情況下，我們會尋求多個供應來源。然而，對於若干零部件、設備及服務，我們倚賴少數供應商及銷售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29.8百萬元、人民幣25.5百萬元、人民幣35.9百萬元及人民幣53.6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25.3%、17.4%、17.9%及18.8%。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5.9百萬元、人民幣9.0百萬元及人民幣12.6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採購額的5.8%、4.0%、4.5%及4.4%。供應商的運營穩定性及業務策略並非我們所能控制，故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與有關供應商建立穩定的關係。物色替代或額外供應商及銷售商並審查其資格通常是一個漫長的過程，可能會導致生產延誤、生產中斷及額外成本，有時無法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獲得替代選擇，或甚至根本沒有替代選擇。供應商或銷售商無法提供必要的生產零部件、設備或服務可能會中斷我們產品的生產流程，使我們更難實行業務策略。供應商及銷售商不時會延長交貨時間、面臨產能限制、限制供應、提高價格、出現質量問題或遇到其他可中斷我們供應及服務或增加我們供應及服務成本的問題。

倘若我們無法與主要客戶維持穩定的關係，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面臨主要客戶的集中風險。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35.1百萬元、人民幣122.0百萬元、人民幣134.2百萬元及人民幣85.2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

風險因素

入的83.3%、60.7%、50.1%及47.4%。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向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15.5百萬元、人民幣81.0百萬元、人民幣63.6百萬元及人民幣30.6百萬元，分別佔各期間總收入的71.2%、40.3%、23.7%及17.0%。與客戶集中於少數主要客戶相關的主要風險包括商業談判能力降低、失去該等客戶後難以找到替代客戶。因此，倘若我們無法與該等主要客戶維持合作關係，或無法找到合作程度相當的替代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倘我們無法吸引新客戶及／或挽留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客戶通常按個別或項目情況購買我們的產品或解決方案，而我們一般不與主要客戶訂立長期合約。鑒於該慣例，概不保證客戶將頻繁再次購買我們的產品或解決方案，甚至根本不會再次購買。此外，無法保證我們經營業務所在行業將能夠持續吸引新客戶以實現收入增長，原因是其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客戶接受程度、使用場景擴展速率以及不斷變化的客戶偏好及需求。因此，倘我們無法吸引新客戶或挽留現有客戶，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因此，我們參與的項目數量、類型及規模可能在不同期間存在顯著差異。我們的收入及利潤率取決於其他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例如項目條款、項目持續時間、我們的交付效率、變更訂單、我們控制項目成本及進度的能力，以及整體市場狀況。因此，我們機器人解決方案產生的收入可能不具規律性，且我們無法保證能夠在任何特定水平上維持項目的盈利能力。因此，我們的利潤率可能波動，且歷史表現可能無法反映未來表現。倘由於任何原因導致我們獲授的機器人解決方案項目數量或項目規模(就合約金額而言)大幅減少，且未來我們無法獲得利潤率相對較高的機器人解決方案項目，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中使用的零部件成本增加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為生產產品及解決方案所採購零部件及其他供應品的市場出現重大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不利影響。倘出現該等變動，競爭及市場壓力可能會限制我們提高向客戶收取的價格來彌補成本增幅的能力。當零部件價格迅速上漲或遠高於

風險因素

過往水平，而我們無法將價格漲幅轉嫁予客戶時，將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全面保持對產品的質量控制。

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質量取決於我們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的成效，而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的成效則取決於所用零部件的質量及可靠性、我們員工的素質及相關培訓計劃以及我們確保僱員遵守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規程的能力等因素。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程序將會有效持續防止及解決質量標準方面的偏差。我們的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規程如有重大失誤或轉差情況，均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無法發揮其常規功能，引起可能對個人造成人身傷害的安全疑慮，或損害我們的市場聲譽及與業務合作夥伴的關係。

此外，我們無法控制併入我們工業機器人或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的供應商所製造零部件及／或產品的質量。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向其採購的零部件及／或產品一概安全、無缺陷或符合相關質量標準。我們倚賴供應商的質量控制程序。倘出現任何質量問題，我們可能會面臨投訴及產品責任申索，而我們可能無法向其尋求賠償。倘我們對供應商提起法律訴訟，無論結果如何，有關訴訟均可能耗費時日且成本高昂。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產品或解決方案存在缺陷，我們可能會面臨產品責任申索，並可能會為修復有關缺陷而產生重大開支。因此，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市場份額可能流失，而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可能包含難以檢測及修正的錯誤、缺陷、安全漏洞或軟件問題，特別是在首次推出或發佈新版本或增強功能時。儘管我們已進行內部測試，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產品或解決方案出現任何缺陷或召回，但產品或解決方案仍可能包含我們無法及時或根本無法成功修正的嚴重錯誤或缺陷、安全漏洞

風險因素

或軟件問題。我們產品或解決方案中的若干錯誤或缺陷可能在產品商業化並獲客戶用於生產線或其他使用場景後方會發現，而我們可能會產生有關產品召回、維修或更換的費用。此外，該等事宜可能導致客戶或其他各方對我們提起訴訟，使我們承擔潛在責任及損害賠償。我們亦可能損失收入、產生大量資本開支、延遲獲得或喪失市場接受度以及聲譽及品牌受損，任何上述情況均可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鑒於大量客戶在對其業務至關重要的生產過程中使用我們的產品或解決方案，我們的產品或解決方案如有任何錯誤或缺陷，均可能對客戶造成損失。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就其蒙受的任何損失向我們尋求賠償，或連帶停止與我們進行業務。任何客戶對我們提出的申索均可能會耗費時日、抗辯成本高昂，並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品牌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使我們難以銷售及推銷產品及解決方案。

收購、投資或戰略聯盟可能會失敗，並對我們的聲譽、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將來可能會與不同第三方建立戰略聯盟。與第三方的戰略聯盟可能使我們面臨多項風險，包括有關共享專有信息、交易對手不履約及建立新戰略聯盟所產生開支增加的風險，其中任何一項風險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我們控制或監督其行為的能力有限。倘戰略第三方因與其業務相關的事件而遭受負面報道或聲譽受損，我們亦可能因與有關第三方的關聯而遭受負面報道或聲譽受損。

此外，我們可能會收購與我們現有業務互補的額外資產、技術或業務。未來收購及隨後將新資產、技術及業務整合到我們自身的資產、技術及業務中，將需要管理層投入大量精力，並可能導致現有業務的資源轉移，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所收購資產、技術或業務未必會產生我們預期的財務或經營業績。此外，收購可能使用大量現金、發行具有攤薄效應的股本證券、招致債務、產生重大商譽減值費用、其他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以及承擔所收購業務潛在的未知負債。

風險因素

我們向經銷商銷售工業機器人來獲得一定份額的收入。倘經銷商無法成功營運，或我們未能與該等經銷商保持良好關係，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我們選擇性地委聘經銷商以營銷我們的工業機器人。我們藉助其對目標市場的經驗及知識，以及其現有銷售網絡及資源。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分別有零、12名、34名及51名經銷商。由於各種因素，我們的經銷商可能無法成功營銷及銷售我們的產品，或保持其競爭力。例如，我們的經銷商可能無法成功組織達到預期效果的營銷活動。倘我們對客戶的產品銷售量未能保持在令人滿意的水平，我們的經銷商可能不會向我們下新訂單，或減少訂單數量，或要求就採購價格給予折扣，最終可能不會與我們續訂分銷協議。我們的經銷商流失或其訂單減少可能對我們觸達客戶、銷量及收入產生不利影響。儘管我們的經銷商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出現任何可能對我們業務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違規情況，但概無法保證彼等將繼續合規，亦無法保證我們能成功發現任何違規行為。倘任何經銷商違反分銷協議，可能損害我們的品牌形象、擾亂我們的銷售並損害我們與經銷商的關係。此外，倘我們無法維持與大多數經銷商的關係，或經銷商無法成功營運，我們有效銷售產品的能力可能會受到負面影響。該等及類似行為亦可能對我們的企業及產品形象造成負面影響，導致客戶流失及銷售額下降。此外，在重疊市場銷售相同產品的經銷商可能導致該等經銷商之間的相互蠶食甚至競爭。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銷售網絡的擴展將繼續成功或產生預期收入。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國際擴張計劃相關的風險。

我們在中國及全球範圍內建立了廣泛且地理分佈多元化的客戶群，覆蓋歐洲、北美、拉丁美洲及東南亞的20多個國家及地區。於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海外收入分別約佔收入的9.5%及3.3%。拓展國際市場需要投入大量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並將使我們面臨除我們在中國已面臨者之外的監管、經濟及政治風險。具體而言，我們的海外業務面臨各種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經營及財務風險。我們於中國境外提供的服務面臨以下各項帶來的風險：關稅、貿易限制、貿易協定、

風險因素

稅收政策變動、管理或監督境外業務及代理商存在的困難、不同的責任標準、與遵守反腐敗法有關的問題、數據保護、貿易合規及相關海外司法管轄區的知識產權法律。該等因素的發生或造成的後果可能會限制我們在受影響地區經營業務的能力或降低我們業務在該地區的盈利能力。此外，隨著我們於國際上擴展業務，我們因外幣波動及外匯管制而面臨的損失風險將上升。

由於我們於國際經營及於國際市場上發展及管理業務方面的經驗有限，我們的國際擴張努力可能不會產生我們預期的結果。此外，我們於國際上開展業務將面臨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的風險。例如，我們面臨國際經營管理及員工配備的困難，及與國際業務相關的運作、差旅、基礎設施及法律合規成本增加。此外，我們須以多種語言提供客戶服務，針對特定國家及地區調整並本地化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合理制定我們的解決方案及服務價格，並與海外業務合作夥伴及其他第三方(例如本地運輸服務供應商)合作。我們亦面臨國際經營固有的一般風險，例如匯率波動、禁運及客戶清關以及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政治或社會動蕩或經濟不穩定。若我們未能成功管控任何該等風險，則可能會對我們的國際經營造成損害，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會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及貿易保護措施(包括實施貿易限制及制裁)相關的風險，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面臨國家間政治及經濟關係可能惡化及我們營運所在國家及地區政府當局所實施的制裁及出口管制，以及其他地緣政治挑戰(包括但不限於經濟及勞工狀況、稅項、稅費及其他成本增加以及政局不穩)的影響。

此外，美國和中國不斷變化的貿易政策仍存在不確定性，關稅、監管要求和貿易限制的潛在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在美國市場進行有效規劃和運營的能力。自2018年以來，美國政府對中國產品實施了多輪關稅。2025年2月至4月期間，美國政府進一步宣佈對從中國進口的產品實施多輪新關稅。未來，美國政府可能繼續提高關稅。同時，中國已實施並可能進一步實施措施，以應對美國政府對中國產品加徵關稅的舉措。儘管美國和中國於2025年5月達成聯合協議，通過取消和暫停部分關稅來緩解緊張局勢，但無法保

風險因素

證美國是否會維持或降低關稅，或在近期對中國產品實施額外關稅。因此，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於若干國家及地區的銷售利潤可能會受到國際貿易法規（包括稅項、關稅及反傾銷處罰）的重大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美出口收入佔我們收入的極小一部分，分別佔我們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總額的約零、0.2%、1.2%及0.2%，主要包括我們的Bat系列及Python系列機器人。此外，美國商務部負責維護實體清單，該清單對指定實體施加特定的出口、再出口及轉讓限制措施。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實體清單中的交易對手所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我們收入總額的1.4%、4.2%、2.9%及2.9%，且於該等實體採購的金額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5%、1.2%、0.8%及0.7%。此外，我們面臨美國關稅的間接影響，因為我們的部分客戶及其下游客戶的銷售可能受到美國關稅的影響，並可能須支付該等關稅，這可能會影響到彼等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由於我們並不知悉美國關稅對我們的客戶、我們的客戶在美國的市場份額、收入及盈利能力造成的直接影響，以及我們客戶所作出的業務調整，因此現階段無法量化該等間接或連鎖影響對我們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程度，並仍受不確定性及未來發展的影響，而這一情況最終或對於美國擁有大量銷售額的客戶產生重大影響，從而影響彼等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除了潛在間接影響之外，我們也可能面臨美國關稅的直接影響。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在美國並無任何具有財務意義的業務，但倘若未來我們將業務交易大幅擴張至美國，我們可能會因產品及解決方案的任何關稅增加而被迫調整產品及解決方案價格，這可能會降低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於美國的競爭力。

此外，美國政府亦已實施直接或間接影響科技企業的經濟及貿易制裁。該等限制及美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未來可能會實施的類似或更為廣泛的限制可能難以遵守或須耗費高昂成本方可遵守，並可能對我們獲取可能對科技基礎設施、產品組合及業務營運至關重要的技術、系統或零部件的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俄羅斯進行限制性、一次性交易，該等交易受美國制裁計劃規限。具體而言，我們在俄羅斯的交易僅涉及兩家俄羅斯交易對手，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向其出售我們的Bat系列及Python系列機器人，分別佔我們同一年度總收入的0.07%及0.01%。然而，由

風險因素

於與該等俄羅斯交易對手間的交易並不屬於俄羅斯聯邦經濟受制裁行業的經營範圍或曾於該等行業經營，且據我們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交易對手未被列入美國制裁名單，我們認為上述一次性交易不大可能觸發主要或次要制裁風險。此外，我們還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於美國CMC清單及美國NS-CMIC清單上列出的某些實體採購了產品，分別佔同一期內採購總額的2.5%、1.2%、4.7%及0.7%，並於2024年向一家被列入美國CMC清單的實體銷售產品，佔我們該年收入總額的0.03%。根據我們的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對國際制裁事項的建議，我們認為，該等清單所載的制裁不適用於我們與該等所列實體之間所做的交易，原因如下。關於美國CMC清單，我們從美國CMC清單上的實體購買產品並向其銷售產品。然而，由於本公司未被列入美國CMC清單，故未提供任何遊說服務，且我們並無任何關聯及意圖與美國國防部開展業務往來，因此，上述交易不受美國CMC清單相關限制的約束。關於美國NS-CMIC清單，我們曾向NS-CMIC清單內的實體購買產品。根據現行規則，NS-CMIC禁令僅適用於於任何司法管轄區內以任何貨幣計價且於證券交易所或透過「場外交易」買賣「證券」之美國人士。然而，我們與該指定實體之交易未涉及任何旨在提供美國NS-CMIC清單所列實體公開交易證券投資敞口之證券的買賣；另一方面，我們係於中國境內註冊成立之公司，因此既非美國人士，亦非美國企業在中國境內之子公司。因此，與美國NS-CMIC清單上此類指定實體的交易應不受相關禁令的影響。

因此，我們認為（我們有關國際制裁事務的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亦同意）制裁風險並無且預期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任何直接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我們日後將不會於受美國制裁計劃約束的國家開展業務，以進一步減輕相關貿易制裁的任何潛在不利影響。然而，倘我們或我們的股東、董事、管理人員、僱員及業務合作夥伴違反相關法律，我們可能會面臨制裁或其他處罰，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與此同時，我們面臨的風險是，我們、僱員或我們委聘於若干國家代表我們工作的任何第三方可能會採取被釐定為違反我們經營業務所在任何司法管轄區反貪污法律的

風險因素

行動。任何違反有關反貪污法律或法規的行為，均可能導致重大罰款、制裁、民事及／或刑事處罰以及於若干司法管轄區縮減營運，並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美國行政命令14105及其實施條例相關風險，該條例禁止美國人士進行特定的投資並要求其進行申報。

2024年10月28日，美國財政部（「財政部」）頒佈最終版《對外投資規則》，以落實2023年8月9日頒佈之行政命令，該規則已於2025年1月2日生效。對外投資規則對與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有關之實體進行廣泛投資的美國人士實施投資限制及申報要求，該等人士統稱為「受關注外國人士」，其從事與以下三個領域有關的活動：(1)半導體與微電子，(2)量子信息技術，及(3)人工智慧系統。受《對外投資規則》約束之美國人士禁止對受關注外國人士進行特定投資（定義為「涵蓋交易」），或須進行申報。《對外投資規則》可能適用依據S條例透過離岸交易參與[編纂]之美國人士（包括其控制之境外實體，如適用）。

本公司可能被視為「受關注外國人士」，因為我們的業務活動可能構成「須申報交易」定義下的「受關注活動」（「受關注外國人士」、「受關注活動」及「須申報交易」均依《對外投資規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定義）。無法保證財政部與我們持同樣的見解。因此，美國人士（定義參照《對外投資規則》）若欲投資本公司，除符合有效豁免情形外，或該等投資於《對外投資規則》生效日前已完成者，均須向財政部申報。身為美國人士的投資者應就適用之合規要求（包括《對外投資規則》下與本次[編纂]相關之申報義務，如有）諮詢其法律顧問。此外，儘管美國人士購買公開交易證券（例如在[編纂][編纂]我們的H股）受《對外投資規則》豁免，但隨著相關法律、規則及政策持續發展，此類法規仍可能限制本公司向美國人士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本的能力。例如，於2025年2月21日，美國總統頒佈《美國優先投資政策備忘錄》（下稱「美國優先備忘錄」），提議進一步擴大敏感技術與投資類別的涵蓋範圍。《對外投資規則》、《美國優先備忘錄》及相關法律、法規與政策的解讀與適用極為複雜，且在持續修訂和更新。未來若對《對外投資規則》、《美國

風險因素

優先備忘錄》或相關法律、法規與政策及其解釋進行修訂，或美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實施類似或更廣泛的限制措施，可能為本公司的營運帶來額外成本，並限制本公司從美國人士及其他本可為本公司帶來優勢之潛在來源籌集資本或或有股本的能力。此類發展可能對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進而亦可能對我們的H股[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取得並維持營運所在任何司法管轄區所需的必要牌照及批准，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必須為於中國及經營業務所在的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業務取得並維持必要的牌照及批准，例如中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證明。規管我們業務活動的現有及未來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詮釋及實施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不會被發現違反任何當前有效的法律、法規及政策或未來任何法律、法規及政策。倘我們未能在經營業務所在的任何司法管轄區完成、取得或維持任何所需的牌照或批准或進行必要的備案，可能會受到各種處罰，如處以罰款及中止或限制營運。任何該等處罰均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倘無法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可能會損害我們與彼等的關係以至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政策允許客戶於保修期內免費維修有缺陷的產品或解決方案。隨著我們持續發展業務及對客戶群提供支持，我們需要能夠繼續提供高效的客戶支持以滿足大量客戶需求。我們可能無法招聘或留聘充足合資格支持人員，彼等具備為我們客戶提供支持的經驗。因此，我們可能無法迅速作出反應，以滿足客戶對技術支持或維護協助的需求激增。我們亦可能無法修改我們未來維護服務及技術支持的範圍及提供方式，以與競爭對手提供的技術服務轉變競爭。倘客戶的支持及維護需求增加，我們的成本可能會增加，從而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倘我們不能為客戶提供有效的維護及支持，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損害。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商業聲譽。倘未能保持優質的維護及支持服務，或市場認為我們並無為客戶保持優質的維護及支持服務，將損害我們的業務。

風險因素

拓展新產品及解決方案類別可能會使我們面臨新的挑戰及更多風險。

隨著客戶群體及所提供產品和解決方案隨時間的變化，我們必須識別出能夠響應不斷變化的行業趨勢和客戶需求的全新產品及解決方案。若我們無法推出符合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和偏好的新產品和解決方案，並將其有效整合到現有產品和解決方案中，這可能對未來的銷售增長和競爭地位產生負面影響。具體而言，我們可能對新產品或解決方案、新地區和新行業較不熟悉，專業知識及洞察也可能有限或較少更新，這可能使我們較難預測客戶的需求及偏好，或確保產品及解決方案的品質。在新的產品或解決方案類別中，我們可能對供應商並無太大的議價能力，我們可能無法與供應商談判有利的條件，或無法確保該等新產品或解決方案類別的穩定供應。我們可能需要採取激進定價策略以在新產品類別中搶佔市場份額或保持競爭力。此外，我們可能需要不時調整我們的產品或解決方案，以因應客戶不斷變化的採購需求。我們可能難以在新產品或解決方案類別中達到獲利能力，而且我們的利潤率(如有)可能會低於我們的預期，這將會對我們的整體獲利能力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收回引進該等新產品或解決方案類別的投資。

我們無法保證增長策略將成功實施或產生預期的結果。

我們繼續執行多項策略以擴張業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 — 增長策略」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擴張業務涉及風險與挑戰。該等業務計劃均為全新及處於不斷變化，其中部分或難以達成。我們或會花費較預期長的時間開發技術及建立產品或解決方案的市場接受度，並可能並無充足經驗以有效執行該等新業務計劃。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任何該等新業務計劃將獲得預期市場接受度並產生理想的結果。倘我們的工作未能提高我們的變現能力，則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增加收入或收回任何相關成本，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生產設施的任何意外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透過分別位於山東省濟南市、浙江省杭州市及山東省臨沂市的三個生產設施製造及生產產品。我們達到客戶需求及發展業務的能力取決於我們的生產計劃能夠有效、恰當且持續運作，以及公用服務的持續充足供應。儘管我們並未出現任何生產設施中斷，但若發生地震、火災、乾旱、水災或其他自然災害、政治動盪、暴亂或內亂、重要公用事業或交通系統持續中斷、恐怖襲擊或限制或干擾我們營運生產設施能力的其他事件，我們可能遭受重大損失，包括生產中斷引致的收入損失。我們亦可能需要就修理或更換任何受損設備或設施另外承擔超出投保範圍的高額開支。此外，我們製造及供應產品的能力以及我們向客戶履行交貨責任的能力會受到重大干擾，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可能受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保單範圍不包括由戰爭、核污染、海嘯、污染、恐怖主義行為及內亂引起的若干風險。因此，我們的投保範圍可能不足以彌補所有損失或客戶的潛在索賠，這將會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認為，我們已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規定投購所有強制性保險，為我們的業務營運提供足夠的投保範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就僱員安全投購保險。然而，這可能不足以完全彌補我們未來可能遭受的各種類型損失。具體而言，我們並無為我們認為根據中國行業慣例不予以承保的若干風險，或無法根據商業上可接受條款投保或根本無法投保的若干風險（如由戰爭、核污染、海嘯、污染、恐怖主義行為及內亂引起的風險）購買保險。此外，保險公司一般每年都會審核保單，我們無法保證保單能夠以類似或其他可接受的條款續保，甚至根本無法續保。再者，倘我們遭受意想不到的嚴重損失或損失遠超保單限額，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取決於我們建立品牌及聲譽的能力，而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可因有關我們品牌、董事、僱員或產品的負面報道(不論證明屬實與否)而受損。

我們認為，維護及提升品牌對業務的成功非常重要。由於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營運，故品牌維護及提升直接影響我們維持市場地位的能力。成功的品牌推廣將取決於營銷工作的成效及我們從滿意客戶收穫的口碑推薦量。我們可能會在推廣品牌時招致額外開支。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活動屬及將會成功，或我們能達致預期的品牌推廣效果。此外，有關我們品牌、董事、僱員或產品的負面報道(不論證明屬實與否)可能對我們的品牌、聲譽及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有關負面報道部分可能來自第三方的惡意騷擾或不正當競爭行為，並非我們所能控制。

我們的信息技術及軟件系統可能會有失靈、突發系統故障、中斷、不足或安全漏洞的情況。

我們倚賴信息技術及軟件系統有效管理各類客戶及供應商數據、生產營運數據以及財務人事數據。信息技術及軟件系統的任何重大故障均可導致交易錯誤、處理低效以及損失銷售及客戶，或造成機密資料遺失或洩漏。倘安全及私隱遭侵犯，我們與客戶之間的關係及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同時我們可能面臨法律責任。

可能導致我們的信息技術及軟件系統受到損害或干擾的原因主要是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突發緊急情況，包括停電、火災、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安全漏洞、信息系統遭未經授權訪問、刻意導致數據、軟件、硬件或其他電腦設備故障、遺失或損壞的駭客行為、有意或無意傳播電腦病毒以及其他類似事件。我們亦可能會在升級系統時遇到問題，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和倉儲服務提供商來滿足客戶不斷增長的需求。

我們可能會使用我們並無控制權的第三方物流服務和倉儲服務來為客戶提供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第三方物流延誤對我們的運營並無重大影響。然而，倘若產品未能按時交付或交付時出現我們未能發現的損壞，客戶可能會拒絕接受產品，並對我們失

風險因素

去信心。此外，我們的物流人員或第三方的物流人員代表我們行事，在某些情況下會與我們的客戶進行面對面的交流。倘若未能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可能會對客戶的體驗造成負面影響，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影響我們留住客戶的能力。我們可能會面臨客戶提出的索賠，要求我們對由此產生的任何損失及損害承擔責任。因此，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

我們認為，我們與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和倉儲服務提供商建立了良好業務關係。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維持這種良好關係，亦無法保證能夠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與其續簽協議(若可續簽)。倘若我們無法繼續與該等服務提供商合作，或者其業務或運營中斷或失敗，而我們又無法以合理的條款物色到可比的替代方案，則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聘用的第三方物流服務提供商的車輛和人員可能會發生交通事故，其運輸的產品可能會丟失、損壞或毀壞。此外，物流服務提供商的取件和物流人員與發件人和收件人之間的直接互動可能會產生摩擦或爭議。倘若此類事件升級，可能會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我們的業務增長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全球及區域宏觀經濟狀況變化、自然災害、流行病和傳染病、社會動盪及其他事件爆發的影響。

全球經濟狀況及監管變動的不確定性以及其它因素(包括利率波動、通脹水平、失業、勞工及醫療健康成本、獲取信貸的途徑、消費者信心及其它宏觀經濟因素)可能會帶來風險，並對我們產品的需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水災、地震、沙塵暴、暴風雪、火災或乾旱等自然災害、流行病或任何嚴重的傳染病(如SARS、伊波拉、寨卡或COVID-19)規模化爆發、戰爭行為、恐怖主義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不可抗力事件，可能會擾亂我們的研發、製造及商業化活動以及業務營運，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產生不利影響。尤其是，COVID-19對中國及全球經濟造成了重大不利影響。COVID-19疫情的發展變動仍存在不確定性，倘疫情及其造成的破壞持續一段長時間，可能會在未來產生潛在的持續影響。

風險因素

日益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事項可能為我們帶來額外成本，或令我們面臨額外風險。

近年相關政府及公益團體日益關注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問題，令我們的業務對ESG問題及與環保及其他ESG相關事項有關的政府政策及法律法規的變化更為敏感。投資者倡導團體、若干機構投資者、投資基金及其他具影響力的投資者亦越來越關注ESG實踐，且於近年亦日益重視其投資的影響及社會成本。不論哪個行業，投資者對ESG及類似事項的關注度提高可能會企業的融資產生負面影響，因為投資者可能會根據對公司ESG實踐的評估決定重新配置資本或不投入資本。儘管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出現任何不利的ESG事件或事宜，但未來任何ESG顧慮或問題均可能增加我們的監管合規成本。倘若我們被投資者認為並無適當回應對ESG問題日益增長的關注，不論法律是否要求如此行事，我們均可能遭受聲譽損害，而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受季節性因素影響。

我們通常於下半年確認大部分收入，主要由於(1)若干客戶(尤其是在消費電子領域採用我們產品或解決方案的客戶)傾向於根據其自身的商業慣例在下半年完成其驗收，致使有關收入在下半年根據相關收入確認政策進行確認；及(2)客戶傾向在中國及海外市場主要假期(其中許多在下半年)前安排採購，以避免與假期相關的潛在供應鏈問題。相比之下，上半年通常是我們的淡季。季節性程度可能因行業狀況及其他因素而逐年變化，從而令我們難以準確預測需求水平。倘季節性需求超出預期，我們可能並無充足存貨或無法及時安排生產及交付。倘季節性需求低於預期，我們可能會面臨存貨過剩、營運資金及流動資金需求增加以及存貨減值虧損的風險。此外，我們的中期經營及財務業績可能無法代表我們全年的整體表現。我們預期收入、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繼續經歷季節性波動，這可能會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出現波動並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若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不充分或無效，及倘若其不能按照預期發現我們業務中的潛在風險，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已經建立內部控制系統，如組織框架及設計用以監控及控制有關業務營運的潛在風險領域的政策及程序。然而，由於我們風險管理系統的設計及實施存在固有局限性，倘若外部環境發生重大變化或發生非常事件，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可能無法充分有效地識別、管理並預防所有風險。

此外，儘管我們努力預測該等問題，但我們的新業務計劃可能會帶來我們目前未知的額外風險。倘若我們的風險管理系統不能按照預期發現我們業務中的潛在風險，或者暴露出弱點和不足，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風險管理也依賴於員工的有效執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員工在執行過程中一定會按照預期的方式運作，也不能保證相關執行不涉及任何人為錯誤、失誤或故意不當行為。倘若不能及時實施我們的政策及程序，或未能及時發現影響我們業務的風險，並以足夠的時間規劃此類事件的應急響應，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特別是在維護政府授予的相關批准和執照方面。

倘若我們不能維持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系統，我們可能無法準確報告我們的財務業績、履行我們的呈報義務或防止欺詐。

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有效利用標準化管理系統、信息系統、資源和內部控制的能力。隨著我們的不斷擴張，我們將需要修改和改進我們的財務及管理控制、報告系統及程序以及其他內部控制和合規程序，以滿足我們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倘若不能改善我們的內部控制、系統及程序，其可能會失去效用並對我們管理業務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並導致錯誤或信息失效，從而影響我們的業務。我們改善內部控制系統的努力可能無法消除所有風險。倘若不能成功地發現並消除內部控制系統中的漏洞，我們有效管理業務的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風險因素

倘未能發現或防止我們的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承擔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所作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的風險，可使我們遭受政府機關施加的責任、罰款及其他處罰以及遭受負面報道。於往績記錄期間，儘管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的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但概無法保證我們的控制措施及政策將能防止該等人士日後進行欺詐或非法活動，或日後不會發生類似事件。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任何非法、欺詐、貪污或合謀活動(包括但不限於違反反貪污或反賄賂法律的行為)，均可能令我們遭受負面報道，從而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倘屬僱員所為，則可能使我們進一步承擔對第三方的重大財務及其他責任以及政府機關施加的罰款及其他處罰。因此，未能發現及防止僱員、客戶、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的任何欺詐或非法活動或其他不當行為，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牽涉法律訴訟及商業或合約糾紛，這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牽涉法律訴訟及商業或合約糾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不會捲入各種法律及其他糾紛中，從而可能面臨額外的風險及損失。此外，我們可能須支付該等糾紛的相關法律費用，包括與評估、拍賣、執行及法律諮詢服務有關的費用。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及其他政府機構對我們提起質詢、調查及訴訟，並可能導致我們的聲譽受損、產生額外營運成本及分散對核心業務的資源及管理層注意力。因針對我們的判決、仲裁及法律訴訟或針對我們董事、高級管理層或關鍵員工的不利訴訟判決而導致的業務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研發及知識產權相關的風險

我們一直並擬繼續於研發方面作出大量投資，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且未必會產生我們預期實現的成果。

我們一直並預期繼續於研發方面作出大量投資。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4.2百萬元、人民幣33.1百萬元、人民幣38.7百萬元、人民幣28.4百萬元及人民幣46.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同期收入的21.1%、16.5%、14.4%、27.1%及25.6%。機器人行業的技術日新月異，於技術創新方面亦在快速發展。我們需要於研發方面投入大量資源(包括財務資源)，以實現技術進步，從而維持產品的競爭力或擴大產品組合。因此，我們預期日後將繼續產生重大研發開支。

然而，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工作將能實現預期的結果。研發活動結果本身存在不確定性。即使我們成功進行研發工作並產生期望的成果，我們於商業化納入研發成果的產品時仍可能遇到實際困難。新技術可使我們現有技術及／或產品或我們正在開發的技術及／或產品過時或失去吸引力，從而導致我們無法收回研發成本，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研發工作可能在數年內都無法轉化為對我們經營業績的貢獻(若有)，即使轉化為貢獻，亦可能無法達到我們的預期，且我們可能永遠無法收回該等工作的成本，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開發及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取決於我們開發及推出納入最新技術成果的新型及升級的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的能力。在完成開發新

風險因素

型及升級的產品及／或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擴大生產時，我們可能會遇到意想不到的技術及生產挑戰，或遭遇延誤。成功開發及升級產品及解決方案不僅需要我們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亦需要我們：

- 設計創新、精確及更加安全的功能，使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 不斷提高我們當前技術棧的可靠性；
- 有效應對競爭對手的技術進步及產品發佈；及
- 迅速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適應不斷變化的客戶要求、市場狀況以及行業趨勢。

倘我們無法及時完成新型及升級的產品、解決方案及／或技術的開發，或根本無法完成開發，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客戶的需求，或使我們的產品及解決方案獲得更廣泛的市場認可，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就產品獲得或維持足夠的知識產權保護，或有關保護的範圍可能不夠廣泛。

我們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獲得、維持及強制執行知識產權，從而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及產品免受競爭。我們一直通過(但不限於)於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提交專利申請以保護我們認為在商業上屬重要的專有技術。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有280項獲授權專利，包括37項發明專利、230項實用新型專利及13項外觀設計專利，並已提交80項專利申請，該等申請正待審批。截至同日，我們亦持有98項軟件著作權。請參閱「業務 — 知識產權」。專利申請流程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良久，我們未必能以合理成本或及時提交及進行所有必要或合宜的專利申請，或根本無法提交及進行申請。此外，我們可能無法識別研發成果的可申請專利範疇，錯失獲取專利保護的時機。因此，我們未必能夠在所有有關領域防止競爭對手開發及商業化競爭產品。

風險因素

專利可能失效，且專利申請可能因多種原因而不獲批准，包括專利申請中已知或未知的先前不足之處或相關發明或技術缺乏新穎性。即使專利申請成功獲批，但批准的形式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足夠保護、防止競爭對手與我們競爭又或向我們提供任何競爭優勢。我們的競爭對手或可通過開發類似或替代技術或產品，以不侵權的方式規避我們的專利。因此，批准專利申請並非對其發明人、範圍、有效性或可執行性的最終定論，且我們的專利可能遭中國及／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法院或專利局質疑。

此外，儘管可辦理不同的續期，專利的期限及其提供的保護有限。例如，自申請之日起，發明專利的有效期為20年、實用新型專利的有效期為10年，而自2021年6月1日起提交的外觀設計專利有效期為15年。即使我們成功獲得專利保護，經批准產品的專利期限一旦屆滿，我們亦可能面臨有關產品的競爭。上述任何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競爭地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為保護或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我們或會捲入訴訟而支付高昂成本、耗費時間且未必勝訴。倘我們有關產品的專利權遭法院或國家知識產權局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同類知識產權機構質疑，則可能被認定屬無效或不可執行。

儘管我們並無注意到任何第三方存在重大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惟競爭對手可能侵犯我們的專利權或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為打擊日後侵權或未經授權使用的情況，可能須進行訴訟以強制執行或捍衛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我們的商業秘密或釐定我們自有知識產權或他人專有權的有效性及範圍。此舉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良久。我們對已知的侵權者提出的任何索償，可能引致該等人士指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而對我們提出反訴。我們眾多現有及潛在競爭對手均較我們擁有更多的資源以強制執行及／或捍衛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第三方侵犯或盜用我們的知識產權。任何訴訟程序的不利後果，均可能導致我們的專利以及我們待批專利申請未來可能獲授的任何專利面臨失效、無法執行或詮釋範圍收窄的風險。

風險因素

此外，由於知識產權訴訟需要披露大量文件，我們的部分機密資料可能會因訴訟期間所作披露而洩露。被告進行反訴指稱無效或無法執行屬司空見慣，且可以多個理由作有關宣言。即使屬訴訟範圍之外，第三方亦可能在中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行政機構提出類似申索。該等訴訟可能導致我們的專利遭撤銷或修改，使其不再覆蓋及保護我們的現有及／或未來產品。法律宣稱無效及無法執行的後果難以預測。倘被告在法律宣稱無效及／或無法執行的情況下佔上風，則我們會喪失至少部分甚至全部對我們現有及／或未來產品的專利保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第三方聲稱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須承擔責任及經濟處罰，並可能須重新設計或停止銷售相關產品。

我們部分競爭對手有龐大專利組合，可能聲稱我們產品的商業用途侵犯其專利。該等專利具有寬泛的申索範圍，故可能聲稱我們產品的若干特徵屬於該等專利的申索範圍。因此，競爭對手可能會提起法律訴訟，指控我們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化過程中侵犯、盜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害其知識產權。儘管我們並不知悉任何第三方侵犯知識產權，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或我們的產品日後不會侵犯第三方持有的任何知識產權。我們或會因侵犯第三方專有權利而遭索償，亦可能因營運或產品設計、開發及分銷出現的侵權行為而遭申索彌償。此外，我們可能並不知悉有關我們產品或業務營運的知識產權登記或申請情況，因而可能導致我們遭提出潛在的侵權申索。我們獲授權使用或所採用的技術亦可能涉及第三方提出的侵權或其他相關指控或索償。

工業機器人及相關解決方案市場上的公司可能會使用知識產權訴訟獲取競爭優勢。產品或解決方案是否侵犯專利涉及對複雜法律及事實爭論點的分析，其裁定通常不確定。我們可能會僱用曾為競爭對手或相關行業的其他公司工作的員工。無法保證該等員工為我們工作時不會使用其前僱主的專有知識或商業秘密，這可能導致我們遭提起訴訟。

風險因素

我們的競爭對手亦可能提交現時並非為人所知的專利保護，或申索我們搜索相關公開記錄惟無從得知的商標權利。我們在確定及避免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方面的工作未必總能成功。任何有關侵犯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的申索（無論有否事實根據）均可能：

- 支付昂貴費用及耗費時間進行抗辯；
- 導致我們向第三方支付重大損害賠償；
- 禁止我們生產或銷售含有受質疑知識產權的產品；
- 要求我們對產品進行重新設計、重造產品或重塑產品品牌；
- 導致我們訂立著作權或許可協議以獲得使用第三方知識產權的權利，該等協議可能無法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訂立，或根本無法訂立；
- 轉移我們管理層的注意力；或
- 導致客戶終止、推遲或減少購買受影響的產品，直至訴訟解決。

我們無法確定我們的營運或我們業務的任何方面並無或不會侵犯或以其他方式違反第三方持有的專利、著作權或其他知識產權權利。我們一直並可能不時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與知識產權侵權有關的申索或指控。有關申索未必會升級為法律訴訟，其結果難以預料。倘面臨任何糾紛或訴訟，概無法保證我們將可成功抗辯或推翻任何對我們不利的判決、裁決或決定。無論有否事實根據，任何上述或日後的訴訟或行動或申索均可能成本高昂，並分散管理層於日常營運中的注意力。無論侵權申索有否事實根據，我們均可能會於抗辯過程中產生重大法律費用。倘我們未能就有關申索成功抗辯，或未能於有關訴訟中獲判勝訴，我們或會被禁止使用若干知識產權權利，面臨巨額損害賠償、罰款或處罰，或被責令停止若干業務的營運，繼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造成負面宣傳及損害我們的聲譽。

風險因素

獲得並維護我們的專利保護取決於能否遵守政府專利機構施加的多項程序、文件、費用支付及其他規定，而未有遵守該等規定可能導致我們的專利保護範圍收窄或取消。

國家知識產權局及其他司法管轄區各政府專利機構在專利申請過程中及專利有效期內要求遵守多項程序、文件、費用支付及其他類似規定。未能在規定時限內回應官方行動、未支付定期維護費用及未能妥善依法提交正式文件等不合規事件，可導致專利或專利申請中止或失效，導致於相關司法管轄區喪失部分或全部專利權。在任何有關情況下，競爭對手可能得以進入市場，這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專利法律的變化可能總體上降低專利的價值，從而削弱我們保護產品的能力。

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專利保護範圍尚未明確。中國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專利法律或其詮釋如有變更，可能會降低我們保護發明、取得、維護、捍衛或強制執行知識產權的能力，甚至整體上可影響我們知識產權的價值或縮小我們專利權的範圍。我們無法預測目前正在尋求及日後可能尋求的專利申請會否在任何特定司法管轄區獲授權專利，或任何日後所授出專利的索償會否提供充分保護，以免遭競爭對手侵權。在專利授出前，專利申請中聲稱的覆蓋範圍可被顯著縮減，授出後其範圍可作重新解釋。

即使專利申請成功獲批，但批准的形式可能無法為我們提供任何有意義的保護、防止競爭對手或其他第三方與我們競爭，又或者為我們提供任何競爭優勢。因此，專利申請批准與否、我們專利權的範圍、有效性、可執行性及商業價值均極不明確。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保護商業秘密的機密性，且我們可能因我們、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錯誤使用或披露他人聲稱擁有的商業秘密而面臨索償。

除註冊專利及專利申請外，我們倚賴並無專利權的訣竅、技術及其他專有資料等商業秘密保護我們的產品，從而維持我們的競爭地位。我們保護該等商業秘密，部分通過與可獲得該等秘密的各方訂立不披露及保密協議、不競爭契諾或在協議中加入有關承諾。我們亦與僱員訂立僱傭協議，當中包含關於轉讓發明及發現的承諾。然而，概無法保證僱員或第三方不會有意或無意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我們的專有機密資料。即使我們可能會針對有關人員採取任何法律行動，但競爭對手仍可能獲得並利用該等資料，從而令我們的競爭地位受到損害。此外，倘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為我們工作的過程中使用他人擁有的知識產權，或會引起與相關或相應而生的知識及發明的權利有關的爭議。

商業秘密難以保護。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可能蓄意或不慎向競爭對手披露我們的商業秘密資料，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會被盜用。向非法獲得及／或正使用我們任何商業秘密的第三方進行索償需支付高昂代價及耗時良久，且結果難以預料。我們亦尋求與僱員訂立協議，規定彼等必須向我們轉讓為我們工作期間創造的任何發明。然而，我們未必在所有情況下都能獲得該等協議，且根據該等協議進行的知識產權轉讓可能不會自動生效。與我們業務有關的技術可能由並非有關協議訂約方的人士獨立開發。此外，倘訂立有關協議的僱員違反該等協議的條款，我們可能無法就任何有關違反行為採取足夠的補救措施，且我們可能會因該等違反行為而失去商業秘密及發明。我們可能會捲入由或針對我們提出有關該等知識產權擁有權的索償。倘我們未能對任何該等索償進行起訴或抗辯，除支付金錢賠償外，我們可能會失去寶貴的知識產權。即使我們成功就該等索償進行起訴或抗辯，訴訟亦可能導致重大費用，並分散管理層及研發人員的精力。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商標和商號未得到充分保護，我們可能無法在目標市場建立品牌知名度，且我們的競爭地位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在中國擁有多個商標，包括「Robot Phoenix」及「翼菲」。我們的商標或商號可能面臨挑戰、侵權、規避，或被認定為通用名稱，或被判定侵犯其他商標，且可能無法在我們計劃銷售未來產品或提供未來服務的所有必要或理想司法管轄區及類別中註冊。我們的商標可能無法獲得一個或多個政府商標局的批准，或無法獲得在我們的產品或服務上使用的批准。我們可能無法保護該等商標和商號的權利，或被迫停止使用該等名稱，而該等名稱對於我們在目標市場的潛在合作夥伴或客戶中建立知名度很重要。有時，競爭對手可能會採用與我們相似的商號或商標，從而阻礙我們建立品牌身份的能力，並可能導致市場混淆。此外，包含我們註冊或未註冊商標或商號的變體的其他註冊商標或商標的所有者可能會提出商號或商標侵權索賠。因此，倘我們無法憑藉我們的商標和商號建立知名度，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競爭，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知識產權不一定能保護我們的競爭優勢免受所有潛在威脅。

由於知識產權具有局限性，我們的知識產權未來能提供的保護程度並不確定，可能無法充分保護我們的業務，也無法讓我們保持競爭優勢。以下舉例說明：

- 他人可能能夠製造出相同或類似的產品，而我們所擁有的專利權利範圍並不涵蓋該等產品；
- 他人可能獨立開發類似或替代技術，或複製我們的任何技術，而不侵犯我們的知識產權；
- 第三方可能會在我們沒有專利權的國家進行研發活動，然後運用從該等活動中獲取的信息開發競爭產品，以在我們的主要商業市場銷售；及
- 我們可能無法開發更多可取得專利的技術。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於世界各地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

於世界各地就我們的技術專利進行備案、起訴及辯護可能花費昂貴且耗時。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在中國境外提交任何專利申請。我們於海外司法管轄區保護我們的中國專利及相關權利及就該等權利進行辯護時可能遇到困難。因此，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第三方於我們註冊知識產權所在司法管轄區外的所有國家及地區使用我們的發明。競爭對手可能會於我們尚未獲得專利保護的司法管轄區使用我們的技術開發其自身產品。我們的專利或其他知識產權可能無法有效地或不足以阻止彼等與我們競爭。

許多公司於海外司法管轄區保護知識產權及就知識產權進行辯護時曾遇到重大問題。許多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法律體系不利於保護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從而可能使我們難以於該等國家阻止專利侵權行為。

於海外司法管轄區強制執行我們的專利權的訴訟可能耗費高昂成本、分散我們於業務其他方面的資源及注意力，可能會將我們的專利置於無效或狹義詮釋的風險之下，且可能將我們的專利申請置於不獲受理的風險之下，從而可能引發第三方向我們提出索償。我們未必能在我們提起的任何訴訟中勝訴或獲得我們視為充足的損害賠償或其他補救措施(如有)。因此，我們於世界各地執行知識產權可能不足以讓我們自開發的知識產權中獲得顯著商業優勢。

與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額外資本需求相關的風險

我們可能無法在需要時以有利條款獲得額外資本，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資本。

我們的資本需求將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

- 技術進步；
- 市場對我們的產品以及產品及解決方案改進的接受程度，以及我們產品的整體銷售水平；
- 研發開支；

風險因素

- 我們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對我們基礎設施及系統的改進以及對我們設施的任何資本改進；
- 業務及產品線的潛在收購；及
- 整體經濟狀況、通脹、利率上升及國際衝突以及其影響。

倘我們的資本需求與現時所規劃者有重大差異，我們可能較預期更早需要額外資本。額外融資可能無法以有利的條款及時獲得，或根本無法獲得。倘無法獲得或無法以可接受的條款獲得足夠資金，我們可能無法按計劃繼續營運、開發或改進我們的產品、擴大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隊伍、利用日後的機遇或應對競爭壓力。

我們預期產生重大研發開支以及就業務營運、研發及擴張計劃產生資本開支，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短期現金流量、流動資金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4.2百萬元、人民幣33.1百萬元、人民幣38.7百萬元、人民幣28.4百萬元及人民幣46.0百萬元。我們預期產生重大資本開支，用於未來產品或解決方案研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購買無形資產。有關重大研發開支及資本開支存在固有風險，原因為我們的投資未必會成功或產生我們預期的效益，且我們可能會面臨產品商業化延遲或無法商業化的情況，可能需要註銷原型或專用設備，或者被迫依託第三方技術且條款不利，這可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即使我們實現有關投資的目標，我們的短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儘管我們擬探索替代安排以降低任何未來擴張的資本密集程度，惟概不保證將會取得成功。

風險因素

倘若無法取得或維持任何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政府補助包括與我們的研發工作及業務成就有關的補貼。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確認為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2.2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8.3百萬元、人民幣5.1百萬元及人民幣5.4百萬元。中國政府部門可決定減少或取消有關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或要求我們償還過往收取的部分或全部政府補助，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由於該等政府補助一般一次性提供，故概不保證我們於未來將繼續收取或受惠於有關補助。此外，我們可能無法成功或及時取得未來可能獲提供的政府補助或稅收優惠待遇，從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因現金轉換週期較長而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現金轉換週期（按存貨週期天數加上貿易應收款項週期天數減貿易應付款項週期天數計算）分別為333天、286天、216天及321天。相對較長的存貨週期天數及貿易應收款項週期天數可能導致我們延遲將收入轉換為現金。儘管我們持續加強營運資金管理，但未來表現可能受客戶付款模式、供應鏈動態情況及整體宏觀經濟條件等因素影響。較長的現金轉換週期可能增加我們對營運資金或外部融資的依賴，以支持運營及增長。倘我們未能有效管理存貨及應收款項，或無法按可接受條款獲得足夠融資，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客戶、經銷商或關聯方延遲付款及違約相關的信貸風險，這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客戶、經銷商或關聯方延遲付款及違約相關的信貸風險。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為人民幣28.1百萬元、人民幣52.3百萬元、人民幣138.4百萬元及人民幣127.0百萬元。我們會根據具體情況與客戶磋商信貸期及可能會向具有戰略意義的重要客戶提供更長的信貸期。

風險因素

由於公共部門客戶的付款週期長、客戶的經營狀況或財務狀況欠佳以及經銷商因其客戶延遲付款導致無法付款等我們無法控制的各種因素，我們可能無法收回所有有關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倘客戶及／或經銷商延遲或拖欠向我們付款，我們或須計提減值撥備及撇銷相關應收款項，因此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已授出並可能繼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這可能進一步增加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並攤薄現有股東權益。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錄得與員工激勵補助有關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4.7百萬元、人民幣4.8百萬元、人民幣19.2百萬元、人民幣13.9百萬元及人民幣33.5百萬元。我們相信，有關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對我們吸引、留住及激勵關鍵人士的能力而言至關重要，我們未來亦可能繼續授出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因此，我們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可能會增加，這可能進一步增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對我們的財務表現產生不利影響，並攤薄現有股東權益。

倘我們未能履行合約責任，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於未來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合約負債主要指我們在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向客戶收取的預付代價。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60.5百萬元、人民幣54.9百萬元、人民幣35.2百萬元及人民幣69.4百萬元。倘我們未能履行有關合約負債的責任，我們可能無法按預期將有關合約負債轉換為收入。再者，倘我們未能履行有關合約負債的責任，我們的客戶未來可能要求不向我們預付款項。任何該等情況均可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與於我們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相關的風險

中國的經濟及社會狀況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量收入來自於中國的業務。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於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國經濟、政治及法律發展的影響。具體而言，消費者、企業及政府支出、商業投資、經濟發展水平及資源分配等因素可影響我們的業務增長。

自中國實施改革開放政策以來，中國經濟於過去數十年經歷顯著增長。近年來，中國政府已實施多項措施，強調依靠市場力量推進經濟改革及建立健全的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該等經濟改革措施可能會因應不同行業或國內不同地區而作出相應調整。倘中國營商環境有變，我們於中國的業務亦可能受到影響。

中國的法律及法規變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且我們的[編纂]可能會因此受到影響。

我們的總部設於中國，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受中國法律及法規所規管。中國法律體系為以成文法為基礎的民法體系。隨著中國法律體系不斷發展，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不斷變化並需要依靠詮釋，以應對不斷變化的經濟及其他狀況，而我們無法預見該等情況，因此可能會對我們及我們的[編纂]可獲得的法律保障及救濟措施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亦可能不時面臨監管措施。重大法律責任或監管措施可能對我們產生不利影響或損害我們的聲譽，從而損害我們的業務前景。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因使用無除塵功能的研磨機而被濟南市應急管理局要求整改，導致濟南市應急管理辦公室處以行政罰款人民幣15,000元。我們已完成整改並繳付行政處罰。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有關過往行政處罰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另外受到任何監管機構的任何行政處罰。我們無法向閣下

風險因素

保證我們日後不會面臨任何更嚴格的審查、檢查或額外的合規要求。任何此類監管行動，包括不利的調查發現或施加額外的合規責任，均可能導致經營成本增加及(倘重大)可能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國際制裁、出口管制法律及經濟或貿易限制可能擾亂我們的客戶及供應商的營運，進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隨著我們擴大中國業務，我們的營運活動日益面臨地緣政治風險，包括國家間政治及經濟關係的變化、制裁、出口管制及其他監管挑戰。特別是，美國政府已對若干中國國有企業及科技公司等實體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而這些企業和公司可能是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且可能繼續實施該等制裁。歐盟、英國及其他政府亦已採取類似的限制措施及許可要求。該等法律及法規頻繁變更，其詮釋及執行涉及重大不確定性，該確定性可能因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國家安全或政治考量而進一步加劇。

該等限制可能限制我們提供工業機器人及相關機器人解決方案，或自受影響實體及國家採購原材料或服務的能力。這可能對我們的增長前景以及我們獲取或使用訓練產品或解決方案所需的關鍵技術的能力產生潛在影響。儘管我們認為我們並未從事任何可能因違反適用制裁或出口管制法律及法規而導致面臨重大制裁風險的活動，但我們無法保證主管部門不會修訂該等法律及法規，或發佈指引等文件，以對該等法律及法規作出不同或不利的詮釋。任何有關不同或不利的變動及詮釋均可能動搖我們的信念或削弱我們對潛在違規行為進行抗辯的能力，進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及業務產生負面影響。受限制或被禁止方名單的不確定擴展，尤其是美國進行的擴展，帶來了額外的不確定性。對中國國有企業及科技公司等實體實施的長期或更廣泛的限制措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未來對我們的客戶或供應商實施的限制措施也可能對我們的營運產生不利影響，而違反這些限制及制裁也可能導致法律處罰及客戶或供應商的損失。

風險因素

政府對貨幣兌換的管制及對人民幣匯入匯出中國的限制可限制我們有效利用收入、支付股息及其他債務的能力，並對我們H股的價值造成影響。

貨幣匯入匯出中國須遵守多項法律及法規。我們大量收入及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編纂][編纂]淨額及我們就H股派付的任何股息將以港元計值。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規，於[編纂]完成後，我們將能夠進行經常賬戶外匯交易，包括以外幣派付股息而無需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

我們資本賬戶項下的外匯交易受相關法規的外匯管制規限，並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該等限制可影響我們通過境外融資獲得外匯的能力。

再者，預期[編纂][編纂]淨額將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存入，直至我們獲得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必要批准，將該等[編纂]兌換為境內人民幣為止。倘我們無法及時將[編纂]淨額兌換為境內人民幣，我們有效調用該等[編纂]的能力可能會受到影響，原因為我們無法將該等所得款項投資於境內人民幣資產，或將該等[編纂]用於需要人民幣的境內用途。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或其他外幣的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閣下[編纂]的價值造成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外幣的匯率波動受（但不限於）中國及國際的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影響。[編纂][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兌美元、港元或任何其他外幣升值可能會導致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價值及[編纂][編纂]減少。相反，人民幣如貶值，可能會對以外幣計值的H股價值及就此應付的任何股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並無動用且日後可能不會動用任何工具以降低外匯風險。所有該等因素均可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造成影響，並可影響我們以外幣計值的H股價值及就此應付的股息。

風險因素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繳納社會保險基金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以及滯納金及罰款。

於中國營運的公司須參與各項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基金及住房公積金，並繳納相當於僱員薪金(包括花紅及津貼)若干比例的供款，其最高金額由經營業務所在地點的地方政府不時訂明。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按照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為若干僱員繳納足夠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因此，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繳納社會保險基金及／或住房公積金供款以及滯納金及罰款。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社會保險估計欠繳金額人民幣6.2百萬元、人民幣12.1百萬元、人民幣10.1百萬元及人民幣7.1百萬元。此外，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住房公積金估計欠繳金額人民幣2.1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該等行動並不構成重大不合規事件，原因為：(1) 根據相關政府部門出具的專業信用報告以及我們主要經營所在地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機構的確認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因違反有關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管理的法律或法規而受到任何行政處罰；及(2)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被主管部門責令於指定時限內補足社會保險供款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未能按規定作出有關供款，受到主管部門的任何行政處罰，收到僱員有關社會保險供款或住房公積金供款安排的任何重大異議或申索，亦無與僱員就繳納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供款涉及任何重大糾紛或衝突。

然而，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倘中國政府主管機構認定我們為僱員繳納的社會保險供款違反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可能須在規定期限內繳付所有欠繳的社會保險供款，並繳納自社會保險供款到期日起按每日未繳金額的0.05%計算的滯納金。倘我們被要求結清欠繳社會保險供款，而我們未在規定期限內支付該筆款項，主管部

風險因素

門可能會進一步對我們處以逾期金額一至三倍的罰款。此外，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倘未能全額繳付住房公積金，中國政府主管機構可能要求我們在規定期限內繳付所欠繳金額。如未在有關規定期限內繳付有關款項，則可向中國法院申請強制執行。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1)概無相關監管機構就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對我們採取任何行政行動或進行處罰；(2)我們並無在中國接獲僱員就該等供款提出任何重大投訴；及(3)我們並無接獲任何結清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款項欠繳金額的命令。我們亦已從相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機構取得多份確認函，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內概無公司因違反相關法律及法規而受到任何行政行動或處罰。我們承諾，倘有關機構要求，將及時、全額繳付任何欠繳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並遵守相關機構可能發出的任何其他指示。

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基於(1)現行中國法律法規以及地方政府就政策執行及檢查方面的慣例並無重大變動；(2)我們並無接獲僱員的任何重大投訴或舉報；及(3)我們履行承諾，於有關政府部門要求時在規定期限內全額追溯供款或支付欠繳金額，我們須就社會保險繳納不足而被要求一次性支付款項或受到行政處罰的可能性極低。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日後不會收到任何整改不合規情況的命令，亦無法向閣下保證沒有或不會有僱員對我們欠繳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提出投訴，或不會收到根據國家法律法規針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欠繳金額提出的任何申索。此外，為遵守中國政府或相關地方部門頒佈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我們亦可能會產生額外開支。

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聘第三方代理公司代我們就中國濟南及杭州的若干僱員繳納有關供款，這並未嚴格遵守適用中國法律法規。於往績記錄期間，該等第三方代理公司代我們作出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合共分別為人民幣0.7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我們委聘第三方代理公司是因為我們部分僱員期望在其居住地(我們在當地並無附屬公司或分支機構)繳納社會保險。因此，僱員自願簽署繳納承諾書，明

風險因素

確表示該要求為彼等所提出，對相關的行政程序及法律後果承擔全部責任。《社會保險法》規定，用人單位不辦理社會保險登記的，由社會保險行政部門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對用人單位處應繳社會保險費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對其直接負責的主管人員和其他直接責任人員處人民幣五百元以上人民幣三千元以下的罰款。《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規定，單位不辦理住房公積金繳存登記或者不為本單位職工辦理住房公積金賬戶設立手續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辦理；逾期不辦理的，處人民幣1萬元以上人民幣5萬元以下的罰款。因此，委託第三方代理公司辦理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可能導致我們分別被處以最高人民幣2.10百萬元或人民幣5萬元的罰款。對於透過第三方代理公司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違規行為，我們正在採取糾正措施，包括將該等代理公司繳納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轉回我們的附屬公司及分支機構。例如，在僱員人數較多的地區，如湖南省長沙，我們計劃通過設立分公司來解決這一問題。我們承諾在當局要求時立即糾正上述不合規事項，並遵守其可能發佈的任何其他指示。

截至2025年9月30日，我們委聘第三方代理公司向41名僱員支付社會保險或住房公積金。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倘有關安排的有效性受到中國主管機構質疑，我們可能因未能履行作為僱主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義務而須繳納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所規定的額外供款、滯納金及／或罰款或被責令整改有關做法。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相關政府主管機構不會認為有關第三方代理安排不符合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亦可能因與相關僱員的有關安排而面臨勞資糾紛。

風險因素

我們在不同的地方租賃物業主要作為辦公場所及生產設施。任何租賃不獲重續、租金大幅增加或任何第三方或政府質疑我們的租賃權益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

由於我們在不同的地方租賃物業主要作為辦公場所及生產設施，我們的營運易受物業租賃市場波動的影響。於我們各項租賃屆滿前，我們須與相關出租人磋商重續條款。我們辦公場所租賃協議的期限通常介乎1至5年。概不保證現有租賃將按類似或有利條款重續，或根本無法重續，尤其是有關租金金額及租賃期限。倘租賃物業的租金大幅增加，可能會增加我們的物業租金及相關開支，這可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亦不保證現有租賃不會於相關期限屆滿前被出租人提早終止。倘我們需要搬遷辦公場所，概不保證我們將能夠及時覓得相若地點或根本無法覓得地點，亦不保證我們將可按相若條款獲得租賃。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位於中國的13項租賃物業(包括辦公場所及生產設施)的租賃協議登記備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租賃協議的各方有責任將已簽立的租賃協議進行登記及備案。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未向相關政府部門就租賃協議進行登記或備案並不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及其可執行性。

根據《商品房屋租賃管理辦法》，房屋租賃合同訂立後三十日內，房屋租賃當事人應當到租賃房屋所在地直轄市、市、縣人民政府建設(房地產)主管部門辦理房屋租賃登記備案；違反本辦法規定的，由相關部門責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處以人民幣1,000元以上人民幣10,000元以下罰款。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告知我們，倘相關地方房屋管理機關要求我們於規定時限內完成登記，而我們未能完成登記，則我們可能會就每項物業被處以介乎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未登記租賃協議收到

風險因素

任何整改令或被處以任何罰款。因此，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倘租賃協議的登記可於政府機關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的時限內完成，則我們因該等不合規行為而受到重大處罰的風險極低。

為糾正該不合規情況，我們擬採取以下措施：(1)我們將積極與租賃物業擁有人溝通，尋求彼等的合作，並要求彼等向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登記已簽署的租賃協議；(2)我們將加強內部控制程序，物業擁有人在登記過程中的合作是日後選擇租賃物業的標準之一；及(3)倘政府機關要求我們登記協議，但物業擁有人拒絕合作，我們將立即尋找替代物業以滿足我們的需求及遵守政府規定。

未就租賃協議進行登記及備案並不影響租賃協議的有效性或租賃物業的合法使用，且每項租賃物業的最高潛在行政處罰最高為人民幣10,000元，相對較低。因此，我們目前並無有關未登記租賃物業的搬遷計劃。倘政府機關要求我們登記租賃協議而物業擁有人拒絕合作，我們將積極在周邊地區尋找替代物業。鑒於鄰近地區類似租賃物業市場供應充足，且我們的生產線及固定資產對營運場所並無特殊要求，管理層認為我們可相對容易地找到替代場所。我們將根據替代物業的裝修及建設進度以及訂單生產進度逐步實施搬遷計劃。我們估計搬遷將耗時約兩個月，產生的總成本約為人民幣300,000元，其不會對我們的生產及運營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倘上述物業因所有權受到質疑而產生糾紛或政府行動，我們可能難以續租有關物業並可能被要求搬遷。倘任何該等租賃因第三方或政府機構質疑而被終止或失效，我們將需尋找替代場所並產生搬遷成本。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將該等業務搬遷至合適的替代場所，且任何有關搬遷均可能導致我們業務營運中斷，並導致盈利損失。我們亦無法向閣下保證將能夠有效減輕有關中斷可能造成的不利影響，包括損失及成本。任何有關中斷、損失或成本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及出售H股的收益繳納中國稅項。

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家稅務總局」）於2011年6月28日頒佈的《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派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股息的適用稅率介乎5%至20%（通常為10%），視乎中國與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所居住的司法管轄區有否訂立任何適用稅收協定及中國與香港之間的稅收安排而定。於並無與中國訂立稅收協定的司法管轄區居住的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須就自我們收取的股息按20.0%稅率扣繳預扣稅。見「監管概覽—有關稅務的法律法規」。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H股非中國居民個人持有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收益須按20%的稅率繳納個人所得稅。然而，根據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1998年3月30日頒佈的《關於個人轉讓股票所得繼續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的通知》，對個人轉讓上市公司股票取得的個人收益可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述條文並無明確規定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有人轉讓於海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內地居民企業股份是否須繳納個人所得稅。據我們所深知，中國稅務機關實際上並無就該等收益徵收個人所得稅。倘日後徵收有關稅項，該等個人持有人於H股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一般須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按1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包括自中國公司收取的股息及處置中國公司股權所得的收益。該稅率可根據中國與非中國居民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之間的任何特別安排或適用協定予以調低。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2008年11月6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我們擬就應付予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的股息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稅項。根據適用所得稅協定或安

風險因素

排有權按經調減稅率納稅的非中國居民企業，須向中國稅務機關申請退還超出適用協定稅率的任何預扣稅款，且有關退款的付款須經中國稅務機關批准。見「監管概覽—有關稅務的法律法規」。中國稅務機關對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詮釋及實施存在不確定性，包括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處置H股所得收益是否及如何向H股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徵收企業所得稅。倘日後徵收有關稅項，該等非中國居民企業持有人於H股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派付股息受中國法律限制。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以可分配利潤派付。可分配利潤界定為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稅後溢利減任何收回的累計虧損及我們須作出的法定及其他儲備撥款。因此，我們未必有充足的可分配利潤（如有）使我們日後（包括財務報表顯示營運獲利的期間）可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於指定年度未分配的任何可分配利潤將予保留，並可供於其後年度分配。

此外，由於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的可分配利潤計算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計算在若干方面有所不同，故即使我們的附屬公司於該年度有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釐定的溢利，亦未必有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可分配利潤，反之亦然。因此，我們可能不會自附屬公司獲得充足分派。附屬公司未能向我們派付股息，可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我們日後（包括財務報表顯示營運獲利的該等期間）向股東作出股息分派的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風險因素

可能難以向我們、我們居住於中國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執行外國判決或提出原訴。

我們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此外，我們的大多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住於中國內地。因此，在中國境內送達法律程序文件、調查、取證、追認及執程序應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民事訴訟法所載規則以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及詮釋。這通常需要閣下投入更多時間及經濟成本。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06年安排」）。根據2006年安排，香港法院在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在中國申請認可和執行，反之亦然，但前提是爭議當事人同意根據2006年安排訂立書面管轄協議。

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與香港簽訂《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2019年安排」），2019年安排於2024年1月25日發佈，自2024年1月29日起生效。2019年安排將取代2006年安排，並使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更清晰及明確。2006年安排仍將適用於2019年安排生效前訂立的「書面管轄協議」。然而，在中國認可和執行該等判決及仲裁裁決的任何特定申請的結果尚未明確。

我們控制的非有形資產(包括印章及印鑒)的保管人或獲授權使用者可能無法履行其職責，或挪用或濫用該等資產。

根據中國法律，公司交易的法律文件(包括協議及合約)使用簽約實體的印章或印鑒或其法定代表人(其任命已向中國相關市場監督管理局登記及備案)的簽名簽立。為確保我們印章及印鑒的安全使用，我們已建立使用該等印章及印鑒的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倘有意使用印章及印鑒，負責人員將提交正式申請，再由獲授權僱員根據我們的內部控制程序及規則核實和批准相關申請。此外，為維護印章的實體安全，我們通

風險因素

常將其存放於安全位置，只有獲授權僱員方可存取。然而，該等程序或不足以防止所有濫用或疏忽的情況。我們存在僱員濫用其職權的風險，例如，訂立未經我們批准的合約或尋求獲得對我們其中一家附屬公司或關聯實體或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倘任何僱員出於任何原因獲取、濫用或挪用我們的印章及印鑒或其他受控制非有形資產，可能會干擾我們的正常業務營運。我們可能須採取公司或法律行動，這可牽涉大量時間及資源進行解決並分散管理層對營運投入的時間，而倘第三方倚賴該等僱員的表面權限並真誠行事，我們可能無法彌補由於該等濫用或挪用行為而造成的損失。

中國政府有關外商投資中國的政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影響。

外國投資者於中國的投資活動須遵守若干部門有關參與行業及履行其他審核手續的若干法規。國家發改委及商務部頒佈《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統一系列出股權要求、高管要求等外商投資准入方面的限制措施及禁止外商投資的行業。負面清單涵蓋11個行業，負面清單以外的領域，按照內外資一致原則實施管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的主要業務不在負面清單內。然而，若干行業被明確禁止外商投資，其可能限制我們今後進入該等行業。另外，由於未來可能會更新負面清單，無法保證中國政府不會以某種方式改變其政策而使我們在中國的部分業務納入負面清單。倘我們無法獲得相關審批部門批准在中國從事隨後成為被禁止或限制外商投資的業務，我們可能被迫出售或重組我們已成為被限制或禁止外商投資的業務。倘我們因外商投資的政府政策變化而被迫調整我們的公司架構或業務線，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須遵守中國的稅務法律及法規，並可能受其變更影響。

我們須按照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定期接受中國稅務機關審查是否已履行稅務責任。儘管我們相信我們過往已在所有重大方面按中國相關稅務法律及法規的要求行事，並建立有效規管會計賬目的內部控制措施，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不會令我們面臨會對我們的聲譽、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的罰款、其他處罰或訴訟。此外，中國政府不時調整或更改稅務法律及法規。例如，根據於2011年6月30日作出修訂並自2011年9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個人所得稅法」），在中國擁有住所或在中國沒有住所但在中國居住一年或以上的外國公民，將按照其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獲得的收入按累進稅率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已批准個人所得稅法的修訂，並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根據經修訂的個人所得稅法，在中國沒有住所但在納稅年度在中國居住總共183天或以上的外國公民，將按照其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獲得的收入繳納中國個人所得稅。倘嚴格執行此規則，我們吸引及挽留高技術外國科學家及研究技術人員在中國工作的能力可能會受到重大影響。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的進一步調整或更改，連同其引致的任何不確定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於複雜且不斷演變的數據安全與個人信息保護相關法律法規。

近年來，全球各地的政府機關日益重視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特別是中國政府在過去數年中頒佈一系列有關保護個人識別資料的法律法規。在中國，我們可能會受到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相關法律法規的規限。此外，隨著我們全球營運的擴展，我們的客戶可能會利用我們在中國境外提供的產品，因此需要遵守該等司法管轄區的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因此，我們可能需要升級或變更我們的產品，以完全符合該等法律和法規。

我們已採取各種措施來確保合規。然而，在中國以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有關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法規通常複雜且在不斷演變中，其解釋和應用也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措施在適用的法律

風險因素

法規下乃是且將一直被視為充足。倘若我們無法遵守當時適用的法律法規，或無法解決任何數據安全及個人信息保護疑慮，則該等實際或指稱的失敗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阻嚇現有及潛在客戶和使用者，並可能使我們承受重大的法律、財務及營運後果。

2021年6月10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並已於2021年9月1日生效。《中國數據安全法》規定進行數據處理活動的實體及個人的數據安全義務，根據數據在經濟社會發展中的重要程度，以及一旦遭到篡改、破壞、洩露或者非法獲取、非法利用，對國家安全、公共利益或者個人、組織合法權益造成的危害程度，對數據實行分類分級保護，對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數據處理活動進行國家安全審查並對若干數據及信息實施出口限制。此外，中國部分監管部門發佈《關於依法從嚴打擊證券違法活動的意見》（「7月6日意見」），該意見已於2021年7月6日向公眾發佈，進一步強調加強跨境監管協作，完善數據安全、跨境數據傳輸、機密資料管理等相關法律法規，並規定將抓緊修訂加強境外證券發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規定，落實境外上市公司信息安全責任，加強跨境信息提供機制和流程的規範化管理。

2021年8月20日，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並於2021年11月開始實施。除其他個人信息處理規則和原則外，《個人信息保護法》特別規定了敏感個人信息的處理規則。由於《個人信息保護法》的詮釋及實施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會在所有方面遵守《個人信息保護法》，而監管機構可能會命令我們糾正或終止我們目前的業務。我們亦可能受到罰款及／或其他處罰，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2024年11月14日，網信辦發佈《網絡數據安全管理條例》（「數據安全條例」）。數據安全條例規定，數據處理者如擬在香港的證券交易所上市，而其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則須根據相關規則及法規申請網絡安全審查。然而，數據安全條例並未提供標準，

風險因素

以確定在何種特定情況下，此類上市會「影響或可能影響國家安全」。此類不確定因素可能會為我們帶來高昂的合規成本，並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2021年12月28日，網信辦和其他12個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發佈修訂後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該辦法於2022年2月15日生效，並取代和替換此前於2020年4月13日頒佈的《網絡安全審查辦法》。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5條和第7條的規定，企業在下列情況下應當申請網絡安全審查：(1)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採購網絡產品，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及(2)掌握超過100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赴國外上市。根據《網絡安全審查辦法》第16條，中國政府主管部門認為任何網絡產品、服務或者數據處理活動影響或者可能影響國家安全的，可以啟動網絡安全審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接獲任何機關的通知，指本公司被認定為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亦無涉及網信辦就網絡安全審查進行的任何調查，我們並無就此接獲任何查詢、通知、警告或處分。然而，我們不能保證我們不會被要求遵守網絡安全審查程序，以及如果被要求遵守，我們是否能夠及時完成適用的網絡安全審查程序。此外，任何未能或延遲完成網絡安全審查程序或任何其他不遵守或被視為不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或相關規定的行為，都可能使我們無法使用或提供某些產品和服務，並可能導致罰款或其他處罰，如按要求進行某些整改、暫停我們的相關業務、關閉我們的網站或關閉我們的運營，以及中國監管機構、客戶或其他方對我們提起訴訟或採取行動，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沒有受到中國相關部門或任何其他相關監管機構就我們遵守網絡安全和數據保護法律法規的情況進行的任何詢問、調查、通知、檢查、行動或處罰。然而，鑒於這些領域的監管環境不斷變化，我們的未來業務運營面臨大量的法律和經濟不確定性。法律法規的發展可能會影響我們設計和提供產品的方式、我們的業務運營，以及我們和我們的業務合作夥伴處理數據保護的方式。為了遵守該等法律法規，以及滿足客戶和用戶在自身遵守適用法律和法規方面的需求，並建立和維護內部合規政策，我們可能會產生大量成本。倘若我們不能有效、及時地遵守該等法律法規並應對相關變化，我們的業務運營、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中國不同的監管機構，包括工信部、網信辦和公安部等，均已實施有關網絡安全、信息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的法律法規，並有不同的標準和應用。我們可能會不時被要求糾正或進一步改進我們在網絡安全、信息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方面的措施。倘若我們將業務擴展到任何海外市場，我們可能會受到國外司法管轄區有關網絡安全、信息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的額外或新法律法規的約束，這可能會導致我們產生額外開支，並使我們承擔潛在的責任和負面宣傳。我們預計，該等領域今後將受到監管機構更多的關注和重視，並吸引持續或更多的公眾審查和關注，這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並使我們在網絡安全、信息安全、數據安全和個人信息保護方面面臨更大的風險和挑戰。倘若我們無法管理該等風險，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罰款、暫停營業和吊銷所需執照，我們的聲譽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H股以往並無[編纂]，H股的[編纂]及[編纂]亦可能會波動。

於[編纂]前，H股並無[編纂]。H股的[編纂]範圍為我們、[編纂]及[編纂]（代表[編纂]）磋商的結果，而[編纂]可能與H股於[編纂]後的[編纂]相距甚遠。我們已申請批准H股於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然而，於聯交所上市並不保證我們的H股會形成活躍及具流動性的[編纂]，或即使形成該市場，亦不能保證有關市場在[編纂]後將會維持或H股[編纂]於[編纂]後不會下跌。此外，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波動。以下因素可能會影響我們H股的[編纂]及[編纂]：

- 我們經營表現及收入的實際或預期波動；
- 我們未能執行策略；
- 經營中斷、自然災害或主要人員或高級管理層重大變動導致的意外業務中斷；

風險因素

- 日後我們可能產生的任何債務或我們可能發行的證券的不利市場反應；
- 業界公佈具競爭力的發展、收購或戰略聯盟；
- 潛在訴訟或監管調查；
- 影響我們或所在行業的整體市況或其他發展；
- 影響我們取得或維持產品監管批准能力的法律或法規的變動或建議變動（或其不同詮釋）；
- 我們的知識產權保護不足或針對我們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而提起的法律訴訟；
- 業內其他公司的營運及股價表現以及非我們所能控制的其他事件或因素；及
- 對我們發行在外的H股解除禁售或其他轉讓限制，或我們或其他股東出售或預期出售H股。

此外，資本市場不時有大幅價格及成交量波動，與市場上有關公司的營運表現無關或並無直接關係。該等廣泛的市場及行業波動可能對H股的[編纂]及[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H股未必能形成活躍及具流動性的[編纂]。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於任何其他市場買賣。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H股將於[編纂]後形成或維持活躍及具流動性的[編纂]。具流動性及活躍的[編纂]通常使價格波動較小並提高投資者買賣盤的效率。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因多項因素而有重大差異，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倘H股的[編纂]下跌，閣下可能損失於我們H股的大部分或全部[編纂]。

風險因素

由於H股的[編纂]遠高於每股綜合有形賬面淨值，[編纂]的買家可能面臨即時攤薄。

由於H股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故[編纂]的H股買家將面臨[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我們的現有股東將就其股份獲得[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增幅。有關詳情，見本文件附錄二。此外，倘[編纂]行使[編纂]或倘我們日後[編纂]額外股份以籌集額外資金，股份持有人的權益可能會被進一步攤薄。

我們對如何使用[編纂][編纂]淨額有重大酌情權，閣下未必同意我們使用該等款項的方式。

管理層可能會以閣下未必同意或不會產生有利回報的方式使用[編纂][編纂]淨額。有關[編纂]擬定用途的詳情，見「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將酌情決定[編纂]淨額的實際使用。閣下將資金委託予管理層，因而對於我們就本次[編纂][編纂]淨額的具體用途，閣下須倚賴管理層所作出的判斷。

日後在[編纂]出售或預期出售或轉換大量我們的證券(例如將我們的內資股轉換為H股)，均可能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及我們日後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或可能導致閣下的股權遭攤薄。

我們的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日後在[編纂]上大量出售，或[編纂]新H股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或預期可能發生該等出售或[編纂]，均可導致H股的[編纂]下跌。日後出售或預期出售我們的大量證券或與H股有關的其他證券(包括任何未來發售的部分)，亦可對我們H股的現行[編纂]及我們日後按我們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籌集資金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誠如「歷史及公司架構」所述，儘管現有股東自[編纂]起計12個月內須遵守出售H股的限制，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日後於[編纂]後在[編纂]出售大量H股，或預期可能會

風險因素

發生該等出售，均可導致H股的[編纂]下跌，並可嚴重損害我們未來通過[編纂]H股籌集資金的能力。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在上文所載限制到期後，控股股東或其他現有股東將不會出售其持有的H股，或我們將不會[編纂]H股。

我們可能無法就H股派付任何股息。

自成立以來，我們從未派付任何股息。我們無法保證[編纂]後將於何時及以何種形式就H股派付股息。股息宣派由董事會建議，並基於及受限於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業務狀況。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營運獲利，我們日後未必有充足或任何溢利可供分派股息予股東。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股息」。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並無公佈有關我們的研究報告，或倘彼等對我們H股提出的推薦意見有不利變動，則H股的[編纂]及[編纂]可能會下跌。

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受行業或證券分析師公佈有關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所影響。倘報道我們的一名或多名分析師將我們的H股降級或發佈有關我們的負面看法，則不論資料是否準確，H股的[編纂]可能會下跌。倘其中一名或多名分析師不再報道我們或未能定期發佈有關我們的報告，則我們可能在金融市場上失去知名度，進而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或[編纂]下跌。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金，而[編纂]及[編纂]額外H股或其他股本證券可對股東造成額外攤薄。

儘管我們目前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編纂][編纂]淨額，我們可能需要額外現金資源為持續增長或其他未來發展提供資金。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以我們可接受的金額或條款取得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倘我們無法籌集額外資金，我們可能需要[編纂]及[編纂]額外股本證券，進而可能對股東造成額外攤薄。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來自政府多份刊物的行業數據及預測未經獨立核實。

本文件包括摘自我們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報告以及多份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公開刊物的行業數據及預測。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有關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或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有關資料屬虛假或具誤導性。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從該等來源獲得的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我們並無獨立核實該等來源的任何數據、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亦無確認該等來源中所倚賴的相關經濟假設。我們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代表、顧問，又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並未獨立核實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亦未對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此外，該等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未必按與其他刊物或司法管轄區相同的基準或相同的準確度(視情況而定)編製。由於該等原因，本文件所載來自各種政府刊物的資料未必準確，不應作為閣下[編纂]我們H股的依據加以過分倚賴。

本文件所載的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文件載有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營運效率、競爭地位、現有營運增長機遇、管理層計劃及目標、若干[編纂]資料及其他事宜的前瞻性陳述。

「預計」、「相信」、「可」、「潛在」、「持續」、「預期」、「有意」、「或會」、「計劃」、「尋求」、「將」、「會」、「應」等詞彙以及該等詞彙及其他類似表達的否定詞為若干該等前瞻性陳述的指示。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與我們未來業務前景、資本開支、現金流量、營運資金、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有關者)為反映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最佳判斷的必要估計，並涉及可導致實際結果與前瞻性陳述所建議者存在重大差異的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因此，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時應顧及多項重要因素，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所載者。故此，該等陳述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閣下不應過分倚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警示聲明適用於本文件的所有前瞻性陳述。

風險因素

閣下應細閱整份文件，我們強烈建議閣下切勿倚賴報章及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於本文件刊發前已有，而於本文件日期後但於[編纂]完成前亦可能有報章及媒體關於我們、我們的業務、行業及[編纂]的報道，當中載有(但不限於)關於我們及[編纂]的若干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前瞻性資料。我們並無授權報章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亦不對該等報章或其他媒體報道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對任何該等預測、估值或有關我們的其他前瞻性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概不發表任何聲明。倘該等陳述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有所衝突，我們概不就該等陳述承擔任何責任。因此，準[編纂]務請僅依據本文件所載資料作出[編纂]決定，不應倚賴任何其他資料。